

证券代码：836705

证券简称：精准传媒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 北京精准沟通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15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1. 2015 年度公司主要存在以下日常性关联交易：

（1）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共计 6,320,815.09 元

2015 年，公司向关联方爱握（江苏）传媒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技术服务费，交易金额为 2,438,679.18 元；

2015 年，公司向关联方实力空间（北京）广告有限公司支付广告发布费，交易金额为 3,762,135.91 元。

2015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精准沟通国际传媒广告有限公司与杨光先生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杨光先生名下的房屋用于办公场所，租赁期限为 3 年，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止，租金每月 30000 元，报告期内向杨光先生支付租金 120,000 元。

上述关联交易均签署了相关协议。

(2) 应付账款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与关联方实力空间（北京）广告有限公司、唐小敏（实力空间（北京）广告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杨光、陈晓琼夫妇的其他应付款共计6,330,504.00元。截至2015年8月31日前，上述应付款项均已支付。

上述关联交易未签署相关协议。

2. 2015年度公司主要存在以下偶发性关联交易：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光、陈晓琼夫妇向公司拆借资金共计7,275,380.00元。截至2015年8月31日前，上述借款均已归还。

上述关联交易未签署相关协议。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1、上述关联交易是鉴于公司于2016年4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因素，未进行2015年度关联交易金额的预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2015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予以审议补充确认。

2、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2015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董事杨光、陈晓琼均需回避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无关联董事3人，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该议案尚需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公司董事会拟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爱握（江苏）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 9-1 号 309-6 室	有限责任公司	杨雪
实力空间（北京）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50 号院 8 号楼 8 层 902	有限责任公司	唐小敏
杨光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阜南路 190 号	-	-
陈晓琼	北京市海淀区西翠路 5 号	-	-

(二) 关联关系

1、2015 年 7 月，杨光、陈晓琼夫妇将其持有的爱握（江苏）传媒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非关联方。股权转让完成后，爱握（江苏）传媒科技有限公司不再是公司的关联方；

2、2015 年 9 月，杨光辞去了实力空间（北京）广告有限公司监事一职，实力空间（北京）广告有限公司不再是公司的关联方；

3、杨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1120 万股；

4、陈晓琼女士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160 万股。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2015年，公司与爱握（江苏）传媒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数据平台及APP软件开发协议，委托其完成公司部分产品的前端展示部分（非核心技术的）的开发与维护，合同金额总计2,438,679.18元。

2、2015年，公司与实力空间（北京）广告有限公司签署《广告发布服务协议》委托实力空间（北京）广告有限公司提供相关的广告发布线下服务，合同金额总计3,762,135.91元。

3、2015年9月1日，精准广告与杨光先生签订《租赁协议》，由精准广告租赁杨光名下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50号院8号楼8层905室的房屋作为办公用房，租赁面积为238平方米，租赁期限为3年，自2015年9月1日起至2018年8月31日止，租金每月30000元，每半年支付一次，租赁价格主要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的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没有因此而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2015年度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润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精准沟通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精准沟通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精准沟通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6日